

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35646 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21鄰光華路373號

承辦人：吳方婷

電話：037-558230

傳真：037-558208

電子信箱：mlh314@ems2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泰安鄉清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苗衛企字第1110008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苗栗縣政府衛生局111年「拒菸從小做起-給爸爸媽媽的一句話繪畫比賽」活動簡章、衛生局-111年拒菸從小做起-給爸爸媽媽的一句話繪畫比賽圖稿-幼兒園組、衛生局-111年拒菸從小做起-給爸爸媽媽的一句話繪畫比賽圖稿-國小低年級組(111D007719_111D2002185-01.pdf、111D007719_111D2002186-01.pdf、111D007719_111D2002187-01.pdf)

主旨：為使小朋友從小拒絕菸品，進而影響家庭吸菸者，以營造無菸家庭，本局舉辦「拒菸從小做起-給爸爸/媽媽的一句話繪畫比賽」，敬請貴校（園）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過去許多戒菸案例中，不乏許多吸菸的家長為了兒女，戒掉數十年菸癮的例子。想要成功戒菸，使小朋友從小拒絕菸品，除了仰賴專業人士協助與藥物幫助外，當戒菸者感到灰心挫折或孤單時，家人的支持與勉勵，往往成為戒菸者堅持下去的動力，也大幅提升了戒菸成功率。請孩子們用向吸菸的爸爸／媽媽訴出為了自己及家人的健康，趕快戒菸！

二、拒菸從小做起-給爸爸/媽媽的一句話著色暨繪畫比賽，除幼兒園組提供著色圖稿外，國小低年級組請於對話框處寫

下給爸爸/媽媽的一句話，並於留白處自行創作，對話框及留白處內作品需含有菸害防制、「類菸品」電子煙的危害及「新類型菸草產品」加熱菸的危害等相關元素。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(一)『幼兒園組』：本縣幼兒園學童。

(二)『國小低年級組』：本縣國小一、二年級學生。

四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5月5日(星期四)截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五、收件方式：請以掛號郵寄至「苗栗縣政府衛生局企劃科收」(35646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21鄰光華路373號)，信封請註明「參加拒菸從小做起-給爸爸/媽媽的一句話繪畫比賽」字樣，最遲應於111年5月5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寄達，逾期者不予受理。。

六、檢附本活動簡章，歡迎至本局網站下載簡章及圖稿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mlshb.gov.tw/nc/article?id=cdf2dda4-aabe-4c49-a763-0c1db95a8407>，請貴校(園)週知各班級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鄉鎮立幼兒園、苗栗縣私立幼兒園、苗栗縣非營利幼兒園

副本：苗栗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